

船上訓練紀錄簿填寫應注意下列事項（航港局要求）

- 一、使用交通部審定之制式船上訓練紀錄簿，紀錄欄位均應完成訓練並記載之，訓練紀錄簿之職級應與所申請核發之適任證書之職級相當。
- 二、訓練船舶為外籍船者，應有外僱許可文件或紀錄。
- 三、學員與訓練員及船長、輪機長，於訓練考核期間，應服務於同一艘船舶。
- 四、訓練員應持有符合 STCW95 或 STCW2010 國際公約規定之適任證書，簽署時並應加註船員服務手冊字號。訓練員為外籍船員者，應加送經雇用人（代理公司）簽章之適任證書及船員服務手冊影本。
- 五、訓練紀錄簿於完成船上訓練考核程序時，應完成總結報告簽署，外僱船員之公司評定意見，由代理公司簽署。
- 六、應完成考核期間之海勤資歷簽證。
- 七、作業時間：自受理後 5 日完成發件。

## 訓練紀錄簿之填寫（實習生）

把你的訓練紀錄簿拿出來先一條一條看，有哪邊不懂先問，因為整本都要很注意，以下只是幾個重點：

- 1.訓練員**要找比你高階同部門的甲級船員簽名**，簽名的人也要符合就是該船長簽的輪機長簽的或大、二、三副（大、二、三管）簽的不要搞錯地方。
- 2.該**蓋公司章及船章就要蓋清楚**。
- 3.如果你簽證者是外籍船員要跟船長或輪機長拿雇用人經（代理公司）簽章之適任證書及船員服務手冊影本，如果你實習的是外籍船要附上外僱許可文件或紀錄。
- 4.訓練期間**訓練員及船長、輪機長那些簽名時的日期及你時期的期間都要對上要確定你跟他們同時間同船，不要後來補簽時間不對**。
- 5.航海 12 個月（注意二艘船以上；第二艘做總結）、輪機要 6 個月以上海勤資歷該每月呈船長或輪機長的就按時吧，訓練的部分都要簽完不要漏掉了。
- 6.訓練員的地方要怎麼簽名大、二、三副（大、二、三管）應該都知道請他簽就對，**絕對不要實習**將快完了整本空白丟給簽證者。